

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文件

冀人社字〔2020〕217 号

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关于做好 2020 年全省统一鉴定工作的通知

各市(含定州、辛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为扎实推进职业技能提升行动,按照水平评价类技能人员职业资格退出目录相关安排和我省疫情防控要求,现就做好部分水平评价类职业资格全省统一鉴定(以下简称全省统一鉴定)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鉴定职业范围

全省统一鉴定职业有企业人力资源管理师、劳动关系协调师、安全评价师三个职业,其中安全评价师只接收补考报名。

如遇政策调整,我省统一鉴定也将进行相应调整。

二、考核方案

各鉴定职业的鉴定内容按照相应《国家职业标准》执行。具体鉴定科目、考核方式等按照《河北省统一鉴定考核方案》(附件1)执行。

企业人力资源管理师、劳动关系协调师、安全评价师三个职业一级综合评审的考核方式实行提交技术业绩论文并口头答辩,由省、市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按照方便考生和相对集中的原则设置答辩考点(具体答辩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二级综合评审考核方式采取考试现场书面答辩的形式(具体综合评审要求见附件2)。

三、时间安排

全省统一鉴定分别于8月15日和9月20日组织一次鉴定和补考,具体时间见《河北省统一鉴定时间安排》(附件3)。各市要严格按照当地疫情防控要求组织考生报名和安排考务。为分散安排考场,各市还可自主确定鉴定时间,报省职业技能鉴定中心同意后组织实施。按照水平评价类技能人员职业资格退出目录的进度安排,全省统一鉴定、补考工作需在9月30日前全部完成。

四、报名方式和要求

全省统一鉴定报名方式为“个人网上报名”方式,考生可直接登陆“河北省职业资格工作网”(<http://he.osta.org.cn>)并勾选意向考区进行网上报名。受疫情影响本次考生报名范围只限在河北省内居住、工作、交纳社会保险人员,外省人员不接收报名(只接收补考人员),以上人员(必须为本人)健康码为绿码或提供7日内的核酸检测证明才能报名和参加考试。

网上报名人员应准确录入本人信息,上传近期蓝底免冠电子相片(相片必须清晰,大小不超过 20K,该电子相片用于准考证和职业资格证书的打印)。

按照《关于取消部分规范性文件设定的证明材料的决定》(人社部发〔2019〕20号)文件要求,依据《国家职业标准》申报条件,考生须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 毕业证书。毕业证书原件不再提交,只提供学信网《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或《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国外留学生需提交《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样本见附件4);无电子注册无法查询的,需提交毕业证书原件进行审核。

2. 工作经历证明。不需再提交,改为申请人书面承诺。

3. 职业资格证书。河北省内核发的证书,晋级人员不再提交原件;外省证书需提交原件,进行核验。

考生必须对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材料不全或信息不实,将直接影响资格审核结果。涉及造假者将严肃问责,并纳入诚信档案。

五、资格审核与交费

各市鉴定中心要严格按照新颁布的《国家职业标准》规定进行资格审核,在资格审核中要逐一联网验证,认真审核,不符合申报条件的,要坚决取消报名资格。省人社厅还将进行重点抽查。

考生资格审核通过后,各市职业技能鉴定中心严格按照河北省物价局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全省职业技能鉴定考核

收费标准等事项通知》(冀价行费〔2018〕86号)标准进行收费。

六、工作要求

各市要高度重视全省统一鉴定工作。结合当地疫情防控总体要求,在报名资格审核、考点安排、考务管理等考试环节要制定详细工作方案和应急预案,责任到人,措施到位。要全面落实消毒、通风、清洁等防疫防控要求,考点要在所有进出通道设置检查点,安排专人采用“健康码(黄标人员需提交七天内核酸检测证明)+佩戴口罩+测量体温”方式对进场人员进入核验。若出现重大疫情,要立即暂停鉴定活动,及时向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和本地疫情防控指挥部门报告,并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措施,确保全省统一鉴定工作有序开展。

要按照考点管理规定,在建有“河北省移动考场视频监控系统”的考点设置全省统一鉴定考点,并填报“河北省统一鉴定考点安排表”(附件5)。加强考务管理,强化人员培训,认真落实考务管理制度,并通过实施现场督导和远程视频监控等措施,强化对鉴定各个环节的规范管理,杜绝舞弊行为。要做好试卷保管保密工作,认真落实保密制度,在试卷的保管、传递、交接、封存、分发等各环节落实保密责任,严格履行交接签字手续,杜绝泄密损坏事件发生。

七、其他事项

全省统一鉴定成绩于考试结束后30天内公布,考生可在“河北省职业资格工作网”查询成绩。对成绩有异议的考生,可在成

绩公布之日起一周内向所选地市中心提交成绩复查申请,由各市汇总后向省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提出复核申请,省职业技能鉴定中心复核后统一反馈复核结果。

厅咨询投诉举报电话为:0311-66908788 66908789

附件:1. 河北省统一鉴定考核方案

2. 河北省统一鉴定综合评审要求

3. 2020 年河北省统一鉴定时间安排

4. 《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样表

5. 河北省统一鉴定考点安排表

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0 年 7 月 20 日

(此件主动公开)

(联系单位:省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

附件1

河北省统一鉴定考核方案

职业	等级	鉴定内容	题型	题量	答题方式	分值	权重(%)
企业人力资源管理师	3-4级	理论知识	选择题	100	题卡作答	100	100%
		专业能力	简答、计算、综合题等		纸笔作答	100	100%
	2级	理论知识	选择题	100	题卡作答	100	100%
		专业能力	简答、综合题等		纸笔作答	100	100%
		综合评审	专题论文、案例分析或文件筐		书面答辩	100	100%
	1级	理论知识	选择题	100	题卡作答	100	100%
		专业能力	简答、综合题等		纸笔作答	100	100%
		综合评审	技术业绩论文撰写		口头答辩	100	100%
劳动关系协调师	3-4级	理论知识	选择题	100	题卡作答	100	100%
		专业能力	简答题、论述题		纸笔作答	100	100%
	2级	理论知识	选择题	100	题卡作答	100	100%
		专业能力	简答题、论述题		纸笔作答	100	100%
		综合评审	专题论文、案例分析或文件筐		书面答辩	100	100%
	1级	理论知识	选择题	100	题卡作答	100	100%
		专业能力	简答题、论述题		纸笔作答	100	100%
		综合评审	技术业绩论文撰写		口头答辩	100	100%
安全评价师	3级	理论知识	选择题、判断题	100	题卡作答	100	100%
		技能操作	简答题、案例题、论述题		纸笔作答	100	100%
	2级	理论知识	选择题、判断题	100	题卡作答	100	100%
		技能操作	简答题、案例题、论述题		纸笔作答	100	100%
		综合评审	专题论文、案例分析或文件筐		书面答辩	100	100%
	1级	理论知识	选择题、判断题	100	题卡作答	100	100%
		技能操作	简答题、案例题、论述题		纸笔作答	100	100%
		综合评审	技术业绩论文撰写		口头答辩	100	100%

河北省统一鉴定综合评审要求

按照《国家职业标准》规定，统考职业的二级、一级鉴定除进行理论知识考试和专业技能考核外，还需进行综合评审。全省统一鉴定综合评审分为口头答辩和书面答辩两种模式。

一、口头答辩

（一）综合评审形式

企业人力资源管理师1级、劳动关系协调师1级、安全评价师1级三个职业采取撰写技术业绩工作总结并口头答辩的综合评审形式。其中技术业绩工作总结撰写分值40分，口头答辩分值60分，综合评审合计100分，60分及以上为合格。参加综合评审的考生于规定时间提交技术业绩工作总结，逾期不予受理。省中心根据答辩人数和评审要求，组织考评员和相关专家成立综合评审组，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远程视频或现场答辩，除石家庄外，其他各市综合评审原则上以远程视频为主。

（二）提交技术业绩工作总结内容要求

1. 概括从事本职业技术技能工作的经历。主要包括：个人基本情况、职业资格晋级情况、现在从事的技术工作履职能力及工作实绩的整体情况等。

2. 阐述工作业绩和职业能力。高度概括现在从事的职业岗

位技术工作，并以典型事例充分体现出能力、水平和业绩。

（1）履行岗位职责能力。阐述本人5年来在单位从事哪方面技术工作，该工作的主要职责和复杂难易程度。

（2）工作业绩。阐述在工作期间从事本职业的经验心得，有何技术专长，解决的技术难题，工作革新，发明创造等及其效果。

（3）本职业技术研究情况。结合职业标准，论述本职业的社会发展现状，存在的问题及发展前景。

（4）表彰奖励及年度考核情况（后附相关业绩及表彰奖励的佐证材料）

（三）提交技术业绩工作总结格式要求及注意事项

1. 技术业绩工作总结报告一律采用A4纸书写，页边距：上、下各3厘米，左右各2.5厘米。

2. 技术业绩工作总结各组成部分按下述顺序排列：

（1）封面 （2）标题 （3）正文

3. 各职业技术业绩工作总结字数不少于5000字。

4. 参加综合评审补考的考生，补考时需重新提交撰写技术业绩工作总结。

（四）提交技术业绩工作总结时间及报送要求：

1. 考生在资格审核通过后，将技术业绩工作总结上传至各市指定邮箱，逾期视为自动放弃。

2. 各市在考生生成准考证号后七日内向省厅提交考生电子版技术业绩工作总结。

3. 各市每个职业创建一个文件夹，技术业绩工作总结为Word格式，每位考生建立一个文档，文件名为：准考证号后5位加姓名和职业（例：10901张三职业）。

（五）提交技术业绩工作总结撰写要求

技术业绩工作总结必须由考生如实撰写，独立完成，不得侵权、抄袭或请他人代写。如发现有违反，酌情扣分，雷同现象超过30%以上者，按零分处理。

各市要高度重视全省统一鉴定评审工作，精心组织、积极配合省厅完成评审工作。

二、书面答辩

企业人力资源管理师2级、劳动关系协调师2级、安全评价师2级综合评审采取现场撰写专题论文、案例分析及“文件筐”等形式，不再提前提交论文。

附：技术业绩工作总结撰写格式

附：

技术业绩工作总结撰写格式

标 题（二号黑体，居中）

（职业等级）技术业绩工作总结（三号，居中）

姓 名：（四号仿宋体，居中）

身份证号：（四号仿宋体，居中）

工作单位：（四号仿宋体，居中）

摘要：（摘要正文，四号楷体，行间距固定值22磅）

正文（技术业绩工作总结正文，三号仿宋，行间距固定值22磅）

注释：（小四号宋体，单倍行距）

附件：工作业绩、表彰奖励、证明材料（小四号宋体，单倍行距）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河北省统一鉴定时间安排

网上报名日期	资格审核日期	鉴定日期	职业名称	等级	考试时间	备注
7月22日-27日	7月23日-7月28日	8月15日	企业人力资源管理师	4-1级	08:30-10:00 理论知识考试 10:30-12:30 专业能力考核 14:00-15:30 二级综合评审 一级综合评审时间另行通知	理论知识考试答题卡作答；专业技能纸笔作答；一级综合评审为口头答辩，二级综合评审为撰写专题论文、案例分析及文件筐等形式。
			劳动关系协调师	4-1级	08:30-10:00 理论知识考试 10:30-12:30 专业能力考核 14:00-15:30 二级综合评审 一级综合评审时间另行通知	
9月7日-11日	补考 不需资格审核	9月20日	安全评价师 (补考)	3-1级	08:30-10:00 理论知识考试 10:30-12:30 专业能力考核 14:00-15:30 二级综合评审 一级综合评审时间另行通知	
			企业人力资源管理师 (补考)	4-1级	08:30-10:00 理论知识考试 10:30-12:30 专业能力考核 14:00-15:30 二级综合评审 一级综合评审时间另行通知	
			劳动关系协调师 (补考)	4-1级	08:30-10:00 理论知识考试 10:30-12:30 专业能力考核 14:00-15:30 二级综合评审 一级综合评审时间另行通知	
注：各市可根据当地疫情防控和报名生源情况，向省厅申请单独安排企业人力资源管理和劳动关系协调师的省考时间。						

附件4

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更新日期：2012年5月28日

姓名	张三			 暂无照片数据		
性别	女	证件号码	120106191002100220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92年2月12日			
院校	北京林业大学		层次	专科		
院系	33		班级	报关专1000		
专业	商品花卉		学号	1020110201		
形式	普通全日制	入学时间	2010年9月1日	学制	3年	
类型	普通	学籍状态	毕业(毕业日期：2013年6月19日)			
在线验证	4364 2230 5570 在线验证码  微信扫一扫，使用小程序 1、扫码获取“学信网报告在线验证”小程序  小程序扫一扫，在线验证 2、使用小程序扫码验证					
注意事项： 1、《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是教育部学籍电子注册备案的查询结果。 2、报告内容验证办法：①点击报告(电子版)中的在线验证码，可在线验证；②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在线验证系统”，输入在线验证码进行验证；③使用“学信网报告在线验证”的微信小程序，进行扫码验证。为防止出现假冒报告，请使用该小程序扫描验证，不要用其他第三方扫描程序。 3、报告内容如有修改，请以最新在线验证的内容为准。 4、报告内容标注“*”号，表示学籍信息该项内容不详。 5、未经学籍信息权属人同意，不得将报告用于违背权属人意愿之用途。 6、报告在线验证有效期由报告权属人设置（1~6个月），其在报告验证到期前可再次延长验证有效期。  CHSI						

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更新日期：2012年5月28日

姓 名	张三			 暂无照片数据
性 别	女	出生日期	1979年7月10日	
入学时间	1998年9月1日	毕业时间	2001年7月1日	
学历类型	普通	学历层次	专科	
毕业院校	北京林业大学		院校所在地	北京市
专业名称	商品花卉		学习形式	普通全日制
证书编号	1002 2120 0106 9999 99		毕结业结论	毕业
在 线 验 证	0908 8869 3519 在线验证码  微信扫一扫，使用小程序  小程序扫一扫，在线验证 1、扫码获取“学信网报告在线验证”小程序 2、使用小程序扫码验证			
注意事项： 1、备案表是依据《高等学校学生学籍学历电子注册办法》（教学[2014]11号）对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复核备案的结果。 2、备案表内容验证办法：①点击备案表(电子版)中的在线验证码，可在线验证；②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在线验证系统”，输入在线验证码进行验证；③使用“学信网报告在线验证”的微信小程序，进行扫码验证。为防止出现假冒报告，请使用该小程序扫描验证，不要用其他第三方扫描程序。 3、备案表内容如有修改，请以最新在线验证的内容为准。 4、备案表内容标注“*”号，表示学历信息该项内容不详。 5、未经学历信息权属人同意，不得将备案表用于违背权属人意愿之用途。 6、报告在线验证有效期由报告权属人设置（1~6个月），其在报告验证到期前可再次延长验证有效期。 				



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

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教留服认英[2012] 号

，女，中国国籍， 年 月 日生于山东省。

2010年9月至2011年9月在英国西英格兰大学（布里斯托）（University of the West of England, Bristol）学习经济（货币银行与金融）专业硕士研究生课程，成绩合格，论文通过，于2012年2月获得该校颁发的理学硕士学位证书。

经核查，西英格兰大学（布里斯托）系英国正规高等学校，该校设有经济（货币银行与金融）专业硕士研究生课程。 所获硕士学位证书表明其具有相应的学历，经查无误。

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

二〇一二年七月六日

查询网址：www.cscse.edu.cn

附件5

河北省统一鉴定考点安排表

考区鉴定中心（盖章）：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序 号	考 点 名 称	考 场 信 息					考 点 详 细 地 址
		考 场 总 数	其 中		拟 安 排 考 生 人 数	是 否 具 备 监 控 设 施	
			标 准 考 场 数	多 媒 体 考 场 数			

填表人：

联系电话：

